基督耶稣是“遵行神的旨意”

经文：约7：1–24“

上述经文让我们看出耶稣来到世上的目的，全是为了“遵行神的旨意”。细心考察祂在世上所经受的苦难，都是我们无法想像的，但是为了达成神的旨意，完成伟大的目标，祂从未退缩，不完成总不罢休。耶稣给了我们一个最好的榜样，祂虽是平凡人，却有不平凡的使命感，终於在十字架上祂宣告说：“成了！”

我们从以下三件事可以看出耶稣为要遵行神的旨意的心志，无论环境多坏，人情多歹，困难多大，在生死面前，祂不顾一切，勇往直前，只要完成神的旨意，任何代价都肯付出：

1. 许多人离开耶稣，众人为要吃饼得饱

在约翰福音第六章耶稣用“五饼二鱼”喂饱了五千多人，他们看见耶稣能行这神迹，岂非寻到了一个制饼的机器，有这样的老板，岂非每日都有免费的三餐？不但他们自己逢锋逢拥而来，也带着所有亲友一同跟从耶稣，到耶稣面前的人越来越多，耶稣看出他们的动机不正，就劈头就说：“你们来跟随我不是为了神迹，而是为吃饼得饱。”众人听见大失所望，就纷纷离开耶稣。耶稣就回头问门徒说：“你们也要离开吗？”彼得回答说：“主啊！祢有永生的道，我们还归从谁呢？”耶稣虽然看见许多人离开，只有少数人跟从祂，但祂没有失望，反而越加坚决地遵行神的旨意，因为祂相信凡真正跟从祂的人，都是圣灵的感动和父神的揀选，而不是祂的事。所以凡服事神的人，也当如此效法耶稣的榜样，不看环境，不看人情，也不找理由，勇往直前，坚持事奉，成败得失不是我们的责任，而是神的工作，神的恩典和神的事情。

2. 耶稣弟妹都不信，只当祂是个平凡人

为什么耶稣的同胞弟妹不瞭解祂和不信祂呢？答案很简单，因为他们根本不瞭解他们的兄长，他们从小就住在一起：一同长大，一同吃饭，一同睡觉，一同玩耍，一同读书，又是同父同母，他们那里知道，耶稣只有地上的母亲，却没有地上的父亲，祂的父亲乃是那一位创造天地万物的主宰——神，所以他们不知道，不瞭解，也不相信。圣经告诉我们，马利亚至少生有五个孩子：三个男孩，二个女孩，耶稣是他们的大哥，他们当然不相信耶稣是“道成肉身”，更不相信耶稣是“弥赛亚”，是“救主”，然而耶稣从来没有跟他们辩论，只有到了祂在十字架上被钉死，第三天从死里复活，显现在他们中间以后，他们才相信，耶稣跟他们完全不一样，祂是从父神那里来的，耶稣的两位弟弟后来都相信耶稣，并且忠心事奉耶稣到底，一位是写犹大书的犹大，另一位是写雅各书的雅各，都是耶稣的亲弟弟。

从这里我们相信，如果我们的家人不信耶稣，我们不必失望，因为他们若是神所揀选的，有一天他们也必会相信，因为这是神的应许：“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”（徒16：31）。

3. 犹太人想杀耶稣，因为祂犯了安息日

在约翰福音第五章那里，记载耶稣在安息日使一个患病的人得医治，这事引起犹太人的反感和不满，不仅如此，犹太人认为耶稣不是拉比，又不精通律法书，怎能明白圣经中的奥秘呢？但耶稣在约7：16对他们说：“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，乃是那差我来者的”，在这里我们看见耶稣的谦卑，原来我们所有的一切都是从天父那里来的，祂是站在人子的地位说的，承认一切都是天父告诉祂的，所以祂在十二岁那年，坐在圣殿中与律法师论说天上的奥秘，连通达律法的犹太人都要聆听祂的教诲，所以耶稣继续说：

“人若立志遵行祂的旨意行，就必晓得这教训是出於神，或是我凭自己说的。”什么时候我们能明白神的旨意和遵行神的旨意？ 有两点很重要的方法：

第一；我们必须谦卑在神的面前；第二；我们有一个愿意遵行神旨意的决心。如此神就必把祂的旨意显明给我们知道。

有关安息日的教导，这里值得我们提一提。耶稣纠正了犹太人的错误，因为犹太人以为律法是从摩西而来的，其实完全错了，不但律法书和旧约圣经都是中神那里来的，连十诫都是神亲自赐给摩西的，因此，无论割礼和安息日也都是神赐给摩西的，再从摩西交给犹太人，耶稣第二个再纠正他们的错误，并且说明神的旨意要犹太人遵行“割礼”和“安息日”的律法，乃要犹太人过着“分别为圣”的生活，成为神的”选民”，每日服事神，荣耀神并讨神喜悦，其次也要爱人和服事人。我们知道，犹太男孩一生下来的第八日就必须行割礼，所以遇到安息日他们还是要行割礼的，如此说来遵行神的旨意不是按“字句”，而是凭“精义”（或者“灵意”），不是外面的行为，而是里面的精义——神的旨意。如此说来，我们遵行“律法”的最终目标，乃是向着神，对着神人，使神得荣耀，使人得益处，如此我们才能讨得神的喜欢，得神的喜悦。

最后，耶稣要我们知道，无论“安息日”，无论“行割礼”，“律法”的终极关怀，不是按外面断定是非，而是按公平来定是非，人是看外貌，神是看内心，人一切所行的，完全对准神，也带给人益处，这就是遵行神的旨意的真正目的。

愿荣耀、尊贵、权能、救恩和智慧，全都归给神，直到永永远远。阿们。

恩赐与运用

◎于中旻

恩赐，是什么？为什么？作什么？简单说，恩赐是从主来的，为服事主之用。

是什么？

先说：恩赐不是什么。我们必须避免一般人通常的混淆：恩赐不是自然人有的天才、才干、本能。在旧约的战争中，所获的战利品，若分别为圣献与主，就要经过洁净、膏抹，才可归圣所中为神使用。同理，人自然的才具，需要如此奉献，成为从主领受的恩赐；经过圣灵成圣的过程，为造就圣民和荣耀主而用。

我们各人蒙恩，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。所以经上说：“祂升上高天的时候，掳掠了仇敌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。”…祂所赐的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传福音的，有牧师和教师；为要成全圣徒，各尽其职，建立基督的身体。（弗4:7–12）

每一个蒙恩的基督徒，都有基督所量给的恩赐，绝不会没有，也不会缺乏。圣徒应该知道自己从主分得的是什么恩赐。

为什么？

身体上有许多不同的肢体，所发生的功能，都不是为其自己的好处，是为别的肢体而存在。

圣灵显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处。这人蒙圣灵赐他智慧的言语；那人也蒙这位圣灵赐他知识的言语；又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信心；还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医病的恩赐；又叫一人能行异能；又叫一人能作先知；又叫一人能辨别诸灵；又叫一人能说方言；又叫一人能翻方言。这一切都是这位圣灵所运行，随己意分给各人的。（林前12:7–11）

我们有必要认识这原则：肢体都是为别的肢体而存在，那就是身体合一，爱的团契生活。

主耶稣在世服事的时候，差遣门徒出去，首先吩咐他们，要知道恩赐的目的，学习使用所领受的恩赐：“你们白白的得来，也要白白的舍去。”（太10:8）

舍去，就是为别人。如果想为自己，那就是问题。忘记“叫人得益处”的原则，就是违背主的旨意。假先知正是如此。看以上所列的九项恩赐（林前12:7–11），没有一项为自己。

恩赐，并没有重要不重要的问题，只有不同，而且必须不同；不能全身是眼，或全身是耳。这道理十分明显，简直太浅白了，没有多加申论的必要，所以略不多谈；把方言列在最后，并非因为方言最不重要，只为说明不能偏执“为己”。哥林多教会注重方言，那不是问题所在；造成问题的原因，是为偏执自己，自我当头，才发生混乱。其实，问题并不难解决，就是要想到有别人在。

作什么？

总要记得全体，是“爱邻舍如同自己”的具体发挥。体贴入微，就会想到为别人的缘故而不作什么。偶像虽然无能为害，但刚强的弟兄，要想到软弱的肢体，宁禁戒饮食；“或吃或喝，无论作什么，都要为荣耀神而行”。这就是爱神的行动了。（林前10:31）

运用恩赐，必须想到建立基督的身体；简单说，必须像基督。基督“不求自己的喜悦，如经上所记：辱骂你人的辱骂，都落在我身上”（罗15:3）。耶稣到世上来的目的，并不是要现在就作王；因此祂说：“人子来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；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。”（可10:45）服事的行动，就是不求自己的喜悦，而是使人得益处。

想想口的用处。吃喝是入口，说话是出口；吃喝是为自己的益处，说话是为别人的益处。

说方言的，是造就自己；作先知讲道的，乃是造就教会。我愿意你们都说方言，更愿意你们作先知讲道；因为说方言的，若不翻出来，使教会被造就，那作先知讲道的，就比他强了。（林前14:4–5）

二利相较取其重，是一般都晓得的。更何况有利于基督的身体—教会，是对主、对主肢体的爱，是无可选择的，是必需的。使徒保罗谆谆劝导，就是要会众记得：“最大的是爱”（林前13:13）。

基督徒作为忠心受托的管家，从主领受的恩赐，必须正当运用发挥，来完成荣耀主和造就教会的目的。阿们。

来源：金灯台

学习耶稣受苦中的顺服

◎杨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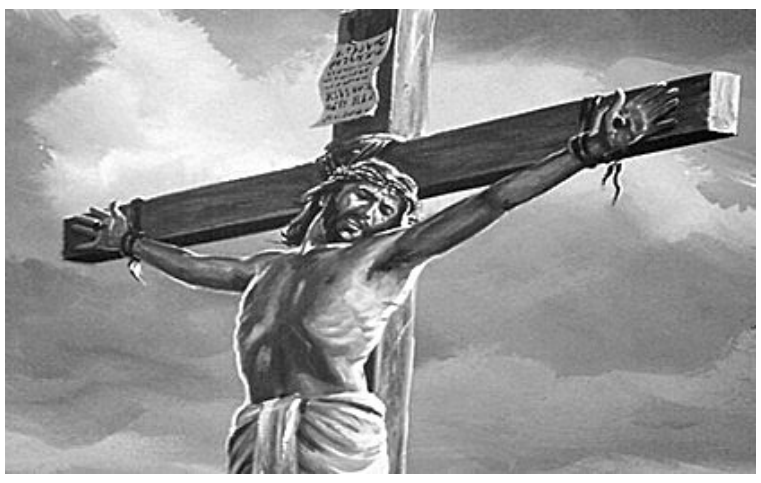

主耶稣的十架之死彰显了祂对神旨意的顺服达到顶点。祂「既有人的样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」（腓2:8）。耶稣在世承受各样苦难，但「祂虽然为（神的）儿子，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」（来5:8）。在纪念耶稣受难时，我们也应考察学习主耶稣在走向各各他山的路上，所立的受苦中仍顺服神的典范。今天在家庭、婚姻、工作、疾病、人际往来、服事等各方面都可能在为主受苦的众多基督徒，灵里会因此得到劝勉和激励，更好地去顺服荣耀神。

1. 明白为信仰受苦乃是神的旨意

耶稣非常明白，他来到世上要为人受苦，甚至到死的地步，是神明确无误的旨意。如祂亲口所说，「正如人子来，…，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」（太20:28）。但是，彼得和众门徒在耶稣受死之前一直不能明白这点。因此，他们听到主耶稣三次提到祂的受死，先是劝阻耶稣，试图要祂「只体贴人的意思」（太16:21–23），后面「忧愁」却仍「不懂得」（太17:23，路18:34）

2. 时常祷告免得入了试探的迷惑

即便基督徒树立了受苦仍愿顺服的心志，保持这种心志则需要依靠常常祷告。耶稣在客西马尼园对睡着了而不能遵行主命的门徒们如此提醒：「总要警醒祷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」。不然，「心灵固然愿意，肉体却软弱了」（太26:41）。

如果晓得基督徒必须效法耶稣为信仰受苦，我们就会有受苦的心志，这应该是受苦中能顺服的关键第一步。为主「受苦是与我有益」（诗119:71），信徒也「不要以为奇怪」（彼前4:12），因为「仆人不能高过主人」（太10:24）。

这金玉良言也是基于主耶稣的切身体会。主耶稣虽然与我们不同，「祂没有犯罪」，但「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，与我们一样」（来4:15）。可以想见，在祂「多受痛苦，常经忧悲」的一生（赛53:3），祂一定曾面临在受苦中是否还要继续顺服神的试探。但祂显然依靠祷告而没有落入试探的诱惑。圣经表明，祂殷勤恳切祷告的一生（参可1:35），是伴随着祂完全顺服神的一生。

3. 尊重神的主权，远离心中苦毒

唯有义人的祷告，才是「大有功效」的祷告（雅5:16），能坚固人受苦中仍顺服神的心志。「那义者耶稣」（约一2:1）在客西马尼园的三次祷告，发生在面对即将到来的十字架上无边的痛苦黑暗，祂「心里甚是忧伤，几乎要死」（太6:38）的时候。显然，那时祂内心正在经历是否还要顺服神的最严重试探，也充满激烈的挣扎。

帮助主耶稣去奔赴十架之死的这三次祷告，不仅真实表达祂的意愿，「倘若可行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！」，更重要的是，完全尊重神绝对的主权：「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称的意思」（太26:39），「这杯若不能离开我，必要我喝，就愿祢的意旨成全！」（太26:42）。反观另外一些人，先前好像对信仰也有所持守，但在越来越多的受苦面前，因为没有足够尊重神的主权，就心中充满苦毒，说出愚蠢亵渎的话语：「你弃掉神，死了吧！」（伯2:9）。我们当引以为戒！

4. 倚靠大能者加力量得保守

在主耶稣第一次祷告「只要成就祢的意思」后，「有一位天使从天上显现，加添祂的力量」（路22:42–43）。尽管「耶稣极其伤痛」，增添的力量帮助祂继续「祷告更加恳切，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」（路22:44），直到祂三次祷告结束后，重新得力，完全准备好去被钉死在十架上，并从容地说「起来，我们走吧！看哪，卖我的人近了！」（太26:46）。

在受苦中，尽管自己感觉力量几乎消耗殆尽，神乐意看顾义人，会加添力量给一切缺乏能力却真心愿意继续顺服神的人。因为「义人的脚步被耶和华立定；祂的道路，耶和华也喜爱」，并且「耶和华用手搀扶他」（诗37:23–24）。受苦中的基督徒当尽的本分就是，「你要保守你心，胜过保守一切」（箴4:23）。

最后，像耶稣那样在承受苦难中仍然顺服神，绝非易事。但神定意要用人生中的苦难「如熬炼银子」那般去炼净属于祂的子民，而这些人在熬炼中仍「要说：『耶和华是我们的神』」（亚13:9）。主耶稣苦伤路上的所言所行，为我们树立了榜样。愿我们时刻记住：「如果我们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 一同得荣耀」（罗8:17），努力效法基督！

摘自：中信月刊